

陕西大力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今年已培训近八十万人次

本报讯 7月15日是第六个世界青年技能日,记者当日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今年以来,我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稳就业工作,大力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截至目前,全省已培训79.7万人次。

稳就业 保就业 发挥提升行动“蓄水池”作用

省人社厅介绍,为应对疫情影响,突破目录清单,陕西省各类企业均可组织线上培训享受补贴,补贴标准提高30%,上半年已培训56.71万人,3654家企业受益。

大力支持企业职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支持紧缺工种培训,补贴从单一的五等等级标准,调整为1000余个工种,分别按五个等级确定,共制定5000多个补贴标准。实现了补贴标准的差异化、精准化,并对制造业、餐饮业等紧缺工种补贴标准上浮30%,高级工以上补贴标准上浮50%。同时,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开展以工代训,将承担疫情防控任务和承办十四届全运会的企业职工全部纳入以工代训。政策实施以来,参加以工代训2949人。

陕西省还围绕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量身打造培训模式,优先组织培训。将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行动纳入省政府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十大行动,遴选20所优质技工院校的83个特色工种走进高校校园,组织大学生参加技能培训。

对农民工参加百日免费线上培训,补贴标准与就业率挂钩,实行阶梯式培训补贴标准,每班培训就业率低于10%的,不予补贴,有效提高就业率。目前,参训农民工6.4万人,其中榆林市就业率达到95.8%。

成立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协调小组,依托陕西省退役军人教育培训联盟,精准提高退役军人职业竞争和社会适应能力。

疫情期间,由省人社部门牵头,联合省财政、国资监管等部门和技工院校组成“千人服务团”,主动对接企业,宣讲政策、提供咨询、协办业务、回访情况、调查研究,为4000多家企业组织线上培训疏通堵点,提供全程服务,架起企业和政府之间的“连心桥”,帮助企业充分享受以工代训优惠政策。

提技能 助脱贫 发挥提升行动“加速器”作用

今年以来,陕西省还开展县校合作,组织涉贫的96个县(区)人社部门与74所技工院校签订207份县校合作协议,培训贫困劳动力3852人。引导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大局,深入贫困村镇,招收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开展学制教育。目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在校生22992人。

宝鸡“技能+”培训、紫阳县产业就业融合培训、白河县“产业+就业+创业”培训等融培训就业于一体。今年5月,“紫阳经验”入选“全球首批100名最佳减贫案例”,并名列榜首。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以来,已培训贫困劳动力10.85万人。

抓基础 建队伍 发挥提升行动“发动机”作用

依托提升行动,陕西支持建设一批优质技工院校和优质专业,建立“名校+”制度,将技工院校强基项目纳入陕西省重大项目发展规划,支持重点产业发展。拟拿出1.3亿元,建设10个国家级、40个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10个国家级、40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动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为充分发挥技能竞赛在培养高技能人才中的重要作用,鼓励以赛促训、以学强赛,我省将拿出2300万元备战第46届世界技能大赛。突出加强以工代训,力争全年培训90万人次,支出专账资金15亿元,发挥专账资金作用,守住保就业底线。

2014年12月18日,第69届联合国大会通过决议,将每年的7月15日确定为世界青年技能日。今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在全国组织开展了以“职业技能提升 改变你的生活”为主题的第六个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

7月15日,陕西省举办2020年世界青年技能日暨“职业技能提升 改变你的生活”宣传月活动,以鼓励更多青年走上技能成才之路、凭借一技之长实现人生价值。

职业技能提升 改变你的生活

——关注2020年世界青年技能日



本版图文除署名外均由本报记者兰增干摄影报道



技工院校教学成果展

本报讯 记者7月15日从省人社厅获悉,为鼓励支持以工代训工作,对开展以工代训的企业给予培训补贴。陕西省将动员组织企业大力开展以工代训,落实补贴资金,到2020年底,全省开展以工代训不得少于42万人。

省人社厅介绍,以下用人单位组织在岗职工开展以工代训的,依据规定培训期限,按每人每月600元的标准对用人单位给予以工代训补贴。

新吸纳劳动者的企业。2020年1月1日起,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的,以及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含“零就业”家庭成员、退役军人)、离校两年内高校毕业生(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农村转移就业劳动力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的,补贴期限为6个月。

新社区工厂(含扶贫车间、村镇工厂)。在岗职工全部纳入以工代训补贴范围,补贴期限为6个月。

停产停业中小微企业。2020年1月1日以来,受疫情影响连续停产停业3个月以上的中小微企业,组织2016年1月1日后入职的在岗职工开展以工代训的,补贴期限为3个月。

停产停业中小微企业认定办法由各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

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企业。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外贸、住宿餐饮、文化旅游、交通运输、批发零售行业和承担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项目建设的企业、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组织2016年1月1日后入职的在岗职工开展以工代训的,补贴期限为3个月。

以上停产停业中小微企业、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企业培训对象符合上述第1项规定的,补贴期限按第1项规定执行。

省人社厅要求,各地要充分利用陕西职业技能提升信息管理系统,做到以工代训补贴受理审核发放全程网办。要深入企业宣传政策,开展服务,加强指导,主动帮助企业解决培训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于15天内完成审核,完成审核后15天内拨付资金。

陕汽控股 高技能人才卓越联盟揭牌



本报讯 7月15日,在陕西省举办的2020年世界青年技能日暨“职业技能提升 改变你的生活”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上,陕汽控股高技能人才卓越联盟揭牌成立。

该联盟包括焊工、钳工、电工、汽车装调工四个工种。当日,陕汽控股公司工会为四个工种高技能人才卓越联盟秘书长颁发了聘书,既亮明了身份,也明确了责任与使命。

今年上半年,陕汽控股公司工会提出整合企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在集团公司层面、同工种间搭建专业技能综合平台——高技能人才卓越联盟,并在卓越联盟建设、运行机制、激励政策等方面做了全方位的制度支持与保障。

据介绍,高技能人才卓越联盟的建立旨在用卓越联盟的星火,点燃技能操作人员学知识、练技术的激情,加强知识交流共享,形成人才合力,解决工艺瓶颈和技术难题,加速培养一大批素质高、能力强、作风硬、反应快的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实现高技能人才职业生涯更大提升,助力企业快速发展。

■新闻链接■

“12333全国统一咨询日” 活动周启动

据人民网电(林鑫)昨日上午,世界青年技能日主题活动暨“12333全国统一咨询日”活动周启动仪式在广西南宁举行。

据悉,“12333”是人社系统全国统一的政策咨询和业务服务平台。用工单位、培训和评价机构、劳动者可以通过电话或者线上访问的方式,咨询政策和服务信息,办理相关业务。“12333全国统一咨询日”自2012年开始一年一主题举办活动,今年活动周从7月15日开始,7月21日结束。

活动周期间,全国各级人社部门围绕活动主题,面向企业、院校、培训机构、鉴定评价机构和各类劳动者,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企业新型学徒制、技工院校招生、技能人才评价改革、技能扶贫等政策咨询系列活动,将支持政策、培训信息和优质服务惠及广大企业和职工,鼓励城乡各类劳动者积极参加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激发和促进培训主体积极参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有效增加培训供给,加强公共服务。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政策问答

1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具体干什么

国家从失业保险金结余中拿出1000亿,用于1500万人次以上的职业技能培训,我省可用资金33.64亿,用于65万人次的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时间从2019年到2021年共三年时间。

2 培训群体都有谁

一是企业职工;二是重点就业群体(含家政服务人员)。包含: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含就业困难人员和转岗职工),毕业学年高校毕业生(含毕业前一年学徒制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在校生),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贫困家庭子女(以下简称贫困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退役军人(含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复员干部),大学生村官。以上重点就业群体简称“七类人员”。

3 培训哪些内容

具体内容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公布的《关于公布陕西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第一批政府补贴培训工种(项目)等三个试行目录的通知》为准,会根据培训需求情况动态

调整相关内容。

4 谁来开展培训

企业、职业院校(技工院校)、社会培训机构都可以。为规范管理实行目录清单管理制度,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公布的《关于公布陕西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第一批政府补贴培训工种(项目)等三个试行目录的通知》为准,省人社厅会根据培训情况对目录内容进行动态调整。

5 企业职工如何参加培训

企业职工参加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由企业来组织,根据职工入职时间及岗位情况组织实施职工岗前培训、在岗职工培训、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转岗转业培训、以工代训等相关培训。

6 个人如何参加培训

就业重点群体在户籍地、常住地、求职就业地可参加由当地人社部门组织或目录清单范围内培训机构开展的就业技能培训。也可参加享受创业培训补贴的创业培训机构开展的创业培训,享受劳动预备制培训补贴的培训机构开展的劳动预备制培训,创业培训和劳动预备制培训不受培训机构目录清单限制。